

证券代码：838715

证券简称：弗沙朗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浙江弗沙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8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文和路 306 号办公楼一楼公司会议室。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林长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，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1,2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申请借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原来的“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泉路 20 号”变更至“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文和路 306 号”。因公司注册地址变更，需要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。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章总则第五条原为“公司住所：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泉路 20 号”修订为“公司住所：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文和路 306 号”，最终变更结果以工商登记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/股东代表签署的《浙江弗沙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浙江弗沙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年8月18日